

# 「獨立國協」國家與中共之外交關係

龍舒甲

國際關係研究中心助理研究員

## 壹、前言

一九九一年十二月八日，俄羅斯聯邦（Russian Federation）、白俄羅斯（Belarus）與烏克蘭（Ukraine）三個斯拉夫共和國領袖在白俄羅斯首都明斯克（Minsk）簽署了一項關於建立獨立國家國協（The Commonwealth of Independent States）（簡稱「獨立國協」，CIS）的協議（The Minsk Agreement），<sup>①</sup>宣布「蘇聯作為國際法的主體和地緣政治現實，將停止其存在」。十二月廿一日，亞美尼亞（Armenia）、亞塞拜疆（Azerbaijan）、哈薩克（Kazakhstan）、吉爾吉斯（Kyrgyzstan）、塔吉克（Tadjikistan）、土庫曼（Turkmenistan）、烏茲別克（Uzbekistan）與摩爾多瓦（Moldova）等八個共和國，和「明斯克協議」的三國，在哈薩克的首都阿拉木圖（Alma-Ata）共同簽署了一份建立獨立國家國協協議定書，並發表了「阿拉木圖宣言」（The Alma-Ata Declaration），宣布蘇聯不再存在。<sup>②</sup>由於「明斯克協議」與「阿拉木圖宣言」所宣布的「獨立國協」，只是一個組織，而非國家，因此，於一九九二年十二月卅日成立的蘇聯只存在了六十九年便解體了。

十二月廿五日晚，蘇聯的第一任總統，也是「末代總統」的戈巴契夫發表電視談話，向蘇聯人民與全世界宣布辭去總統與最高軍事統帥的職務。隨後，克里姆林宮上的蘇聯國旗也被降下。翌日，蘇聯最高蘇維埃的共和國院在只有廿多位代表出席下舉行了最後一次會議，這些代表們迅速地無異議通過了一項宣布蘇聯停止存在的宣言，而蘇聯最高蘇維埃也隨即宣布自行解散。蘇聯乃正式從地球上消失。

註① 明報（香港），一九九一年十二月十一日，頁四十六。  
註② 明報，一九九一年十二月廿一日，頁一。

由於新的「獨立國協」，並無共同的中央政府與外交機關；因此，國協內的各個成員國便獨立自主地擬定自己的對外政策與開展個別的對外關係，而世界各國也分別與這些國家建立起外交、經貿等關係，其中當然包括中共在內。本文擬就蘇聯解體前後，中共的反應；獨立國協國家與中共的外交關係；以及獨立國協各成員國與中共「建交」文件之內容等作一探討與比較。不可否認的，因為獨立國協的成立只有一年，其中若干成員國與中共的關係尚屬起步階段，所以要提出較為全面的整體性評估，仍須假以時日。至於這些國家與中共的經貿、邊境貿易、軍事和邊界等問題，將另撰文討論。

## 貳、中共對蘇聯解體所表現的反應

蘇聯的局勢自一九九一年「八、一九」流產政變後就加速惡化，儘管戈巴契夫力圖挽回，但却因「形勢比人強」而回天乏術。自十二月八日起短短二、三週之間，竟成了蘇聯解體的關鍵時刻。中共當局目睹此情此景，表面上仍是遵循鄧小平的「廿四字方針」，「以不變應萬變」，<sup>③</sup>可是就各方的反應與所採取的各種措施來看，又豈僅是「關心」而已。

首先，在俄羅斯聯邦、烏克蘭與白俄羅斯三國宣布成立「獨立國協」及簽署三份重要文件後，蘇聯即從社會主義國家陣營中消失。雖說中共對此並未像八月廿日一樣冒失地發表「談話」，但是中共的極度擔憂已溢於言表：

- 一、蘇聯自社會主義國家陣營的龍頭地位上除名之後，中共立即成爲西方國家「和平演變」的首要對象；
- 二、中國大陸與蘇聯所接壤省份內少數民族要求獨立的情緒高漲與蘇聯各共和國難民大量湧入的可能；<sup>④</sup>
- 三、蘇聯境內核武器安全可能失控的威脅；
- 四、中共官方媒體大量引用來自伊塔—塔斯社的報導，藉著這些來警告中共黨內幹部、黨員以及大陸人民，一旦「國家」分裂改變與共黨解散之後會帶來什麼樣的混亂與危機。<sup>⑤</sup>

其次，當蘇聯「傳真通訊社」引述了葉爾欽的發言人在十二月十七日的談話報導說，戈、葉二人經過二小時會議後決定，蘇聯在除夕晚上將克里姆林宮交給俄羅斯，中共已知蘇聯解體近在眼前，於是將「應變措施」集中在兩方面：<sup>⑥</sup>

- 一、加深穩定內部的形勢，展開對青年學生的教育；針對黨內高幹施以「反和平演變」教育，並指示選拔幹部以「德」爲

註③ 同註②，頁四十八。

註④ Daily Report: Central Eurasia, FBIS, Mar. 16, 1992, p. 14.

註⑤ 明報，一九九一年十二月十日，頁一。

註⑥ 同註③。

主；宣傳改革路線的成功；堅定上下對「走中國特色的社會主義道路」的決心。

二、對外樹立改革開放的形象，以減少西方對此「社會主義最後堡壘」的政經雙重壓力。接著，中共「外交部」於蘇聯解體前夕發表聲明，一方面希望新的「獨立國協」能促進局勢的穩定與經濟的發展；另一方面則將準備以「和平共處五原則」與前蘇聯各共和國建立平等關係。<sup>⑦</sup>至此，中共對蘇聯的解體作出了正式的承認。

最後，中共「外交部」於十二月廿七日對戈巴契夫辭去總統職務首次表態；但只提到戈氏「曾為中（共）、蘇關係正常化作出積極努力」，至於對戈氏辭職的評斷則認為「應由前蘇聯人民來作出」。<sup>⑧</sup>然而，中共「新華社」却在戈氏宣布辭職前後曾發表兩篇文章，並特別指稱，在戈巴契夫領導下，蘇聯人民因政治動盪與經濟陷於崩潰而生活得非常艱苦，所以除了把蘇聯瓦解歸咎於戈巴契夫之外，對蘇聯解體後的未來也「不表樂觀」。<sup>⑨</sup>

儘管中共對蘇聯解體的措詞，已明顯不如反應「八、一九政變」失敗時那麼激烈，但實際上，在「八、一九」之後，就已經特別針對意識形態、政治、經濟與外交等方面擬出了對策，到蘇聯解體時，中共即從上到下地採取了「加強執行」其「只怕萬一」的「憂患意識」措施。

## 叁、獨立國協國家與中共的外交關係

### 一、俄羅斯

當現任俄羅斯駐中共大使羅高壽（Igor Rogachev）在蘇聯解體前仍擔任對外關係部副部長職務時，曾在蘇聯外交學院舉辦的「蘇、中（共）關係研討會」中表示：<sup>⑩</sup>

- 一、俄、中（共）關係與蘇、中（共）關係，一向是蘇聯對外關係上的大事；
- 二、蘇聯、俄羅斯二者與中共的良好關係，將成為蘇、俄在東方之安全上最重要的基礎；
- 三、蘇、中（共）關係是以平等、互惠與互不干涉內政為原則，所以在雙方關係正常化之後，相互間的聯繫與合作已平穩進展；

註⑦ 明報，一九九一年十二月廿五日，頁二。

註⑧ 明報，一九九一年十二月廿八日，頁六。

註⑨ 明報，一九九一年十二月廿七日，頁二。

註⑩ 莫斯科電台，華語廣播，一九九一年十二月十四日。

四、在同台灣的關係上，蘇聯將依據其國內的情況，同中共進行定期磋商來處理。

一九九一年四月間，俄羅斯聯邦外長科濟列夫(Andrey V. Kozhev)曾指出，中共是俄羅斯的最大鄰國，也是亞洲的強權，所以與中共保持關係乃符合俄羅斯的利益。尤其當彼此都有同樣的看法時，便自然會以務實的作為與誠信的原則來發展關係。<sup>⑭</sup>在十二月初，葉爾欽總統曾委託應邀訪問北平的俄羅斯最高蘇維埃國際事務與對外聯繫委員會主席魯金(Vladimir Lukin)轉交了一封信給中共「國家主席」楊尚昆，表達了對雙方建立友好關係的期望，以及強調將在新的架構上發展和加強經濟及其他方面的合作互利關係。<sup>⑮</sup>在十二月廿七日中共正式承認俄羅斯政府及其在聯合國安理會席位的當天，科濟列夫在莫斯科會見了中共「政府代表團」，科氏表明：<sup>⑯</sup>

一、發展與中共的關係是俄羅斯之亞洲政策的重要部份；

二、希望彼此共同的邊界能成爲友好合作的邊界。

俄羅斯副外長庫納澤(G. Kunadze)除了同意中共把雙邊關係所應遵循的基本原則記載於「紀要」上外，也重申確認俄羅斯準備繼續執行一九八五年以來的對中共之政策。<sup>⑰</sup>

一九九二年一月底，葉爾欽與李鵬在參加聯合國安理會首腦會議期間曾經會晤，二人均表示，願意發展彼此友好睦鄰關係。三月，科濟列夫在展開首次北平訪問之前，曾對有關俄羅斯日益傾向西方而忽視東方的說法予以駁斥。<sup>⑱</sup>在北平期間，他曾強調俄羅斯重視同中共的關係，並認爲，國際事務不應只由一國或少數幾國所壟斷。在和中共「外長」錢其琛會談後，他承認雙方在人權問題上有不同的看法，但也同時宣布李鵬邀約葉爾欽到北平訪問一事。<sup>⑲</sup>在離開北平前的記者會上，他雖表示，俄、中(共)均有相互發展政治、經濟、文化與科技等方面合作的意願，不過，俄方也希望，在非官方基礎上與台灣發展關係；他認爲，這並不會對彼此的關係造成「政治性的傷害」。<sup>⑳</sup>由於台海兩岸執政當局都一直堅持「一個中國」的說法，所以，俄羅斯認爲，這是中國內部的事務。在考慮到與北平的立場與現實的需要時，俄羅斯自然會維持著穩定的既有關係，尊重中共的「聲明」，與認定中共的「代表性」。然而，這種關係的進展，也不應該妨礙到俄羅斯與台灣間正在形成的

<sup>⑭</sup> Daily Report: Soviet Union, FBIS, Apr. 10, 1991, pp. 54-55.

<sup>⑮</sup> Ibid, Dec. 10, 1991, p. 53.

<sup>⑯</sup> 人民日報，一九九一年十二月廿九日，頁六。

<sup>⑰</sup> 人民日報，一九九一年十二月卅一日，頁六。

<sup>⑱</sup> 莫斯科電台，華語廣播，一九九二年三月十一日。

<sup>⑲</sup> Daily Report: Central Eurasia, FBIS, Mar. 17, 1992, pp. 22-23.

<sup>⑳</sup> Ibid, Mar. 18, 1992, p. 17.

經濟關係。

羅高壽在赴北平任大使新職前，對媒體表示，他深信俄、中（共）的關係會有良好的前景，特別是雙方都會依據一九八九年與一九九一年的兩份「聯合公報」之基礎與原則來發展關係。他願竭力去促成彼此在國際舞台與國際機構中的積極合作。他也認為，作為一個歐洲大國，俄羅斯應和東、西方國家發展關係，並應成為連接亞太與歐陸國家間的橋樑。所以，在俄羅斯的亞太政策上，其對中共的關係有優先地位與特殊意義。<sup>⑱</sup>四月九日，羅高壽在北平向楊尚昆遞交國書後表示，當前他的主要工作就是準備葉爾欽的到訪，因為這將是俄、中（共）關係的重要里程碑，尤其在葉氏訪問期間，若能簽訂確定雙邊未來關係的重要文件，將有助於彼此關係的發展。至於中共「人大」所強調的「鄧小平思想」，他認為，俄羅斯並不需要去對何謂社會主義與何謂資本主義進行爭論；相反地，只要能使中共強盛與人民富裕的東西便是好的。俄羅斯支持這種實際的立場。此外，他又提到，和中共發展經貿合作也是俄羅斯外交的重心，他本人的工作即在於建立雙方協調的組織與新的委員會，並讓這些機構能儘早而有效地運作。

七月下旬，科濟列夫赴馬尼拉出席第廿五屆東協國家外長會議時，曾和錢其琛進行會晤。兩人除了談到俄、中（共）關係的發展；俄、中（共）與東協的互動關係；高棉局勢與南沙群島情勢的發展之外，錢其琛證實了中共正期待著葉爾欽在年底的北平之行，而他本人會在十月到莫斯科去準備即將舉行的高峰會談。<sup>⑲</sup>

不久，鄧小平利用過他八十八歲生日的前夕，到東北地區巡視，並對邊境地區經濟改革的進展情況作了瞭解。他指出，莫斯科雖正經歷著內部困難，但仍有其強大的軍事實力與經濟基礎，並不是隻紙老虎，而俄羅斯在國際間依然起著重要的作用，所以他要求中共領導人應加速發展與俄方的關係和加強雙邊的經貿聯繫。<sup>⑳</sup>

十一月初，科濟列夫除了對中共「十四大」表示自己的看法，同時也強調俄、中（共）的睦鄰友好關係與全面合作具有極大潛力與良好前景，而葉爾欽總統對中共的訪問將會有力地促進這種關係的發展。此外，他還透露了俄、中（共）將簽署確定雙邊關係基礎的「階段性」文件與一連串有關具體合作的協議。<sup>㉑</sup>當月廿四日，錢其琛在訪問中亞三國之後到達莫斯科，與葉爾欽、哈斯布拉托夫、蓋達爾就發展俄、中（共）關係交換意見，以及同科濟列夫會談葉爾欽訪問北平的安排細節，並也草簽了雙邊關係基礎聯合宣言。

註⑱ 莫斯科電台，華語廣播，一九九二年四月三日。

註⑲ Daily Report: Central Eurasia, FBIS, July 22, 1992, p. 14.

註⑳ 人民日報，一九九二年十一月八日，頁六。

註㉑ 大公報（香港），一九九二年十一月七日，頁三。

葉爾欽對錢其琛說，現在開始了俄、中（共）關係的新階段，不應再回到過去幾十年間那種疏遠的狀態。發展與中共的關係是俄羅斯外交政策的優先方向，而意識形態的差異則不致於約束雙方關係的發展。他相信，在北平訪問期間，雙方會在很多問題上找到共同的語言。俄羅斯代總理蓋達爾則說，俄、中（共）經濟有互補性，可以互通有無；應創造有利條件，使兩邊的經濟貿易關係變得更加活躍。<sup>22</sup>錢其琛在訪問莫斯科時對記者表示，中共與「獨立國協」國家的關係是「既非結盟，也非對抗」。他認為，國際形勢的穩定，對於中共的改革、開放與經濟建設極有幫助。而俄、中（共）所建立的正常關係，將會對亞太地區與世界的穩定有利。<sup>23</sup>

十二月十七日上午，葉爾欽總統由副總理紹欣（Alexandr N. Shokhin）等人陪同抵達北平作爲期三天的正式訪問。葉氏在北平「人民大會堂」表示，他的訪問將開闢俄、中（共）關係的新紀元，而雙方所要簽署的多種文件，即爲此關係的重要標誌。同時，俄羅斯對於中共「十四大」所定出的改革開放路線，認爲是有助於俄、中（共）關係的發展。此外，他代表俄羅斯與中共簽署了規範雙邊關係基礎的聯合聲明，以及其他廿四項合作協議。<sup>24</sup>

其實，葉爾欽總統的北平之行具有以下四項特點：（一）對於俄羅斯內部批評他的外交政策的人士來說，俄羅斯總統在訪問越南與中共之後，已足以表明其外交政策絕非完全傾向西方；相反地，他在確定了與西方國家的關係之後，就立即轉向亞洲。（二）俄羅斯與中共的關係是俄國亞洲政策中最重要的一環，今後雙方在政治、經貿與軍事、科技等方面的合作，對於鞏固俄羅斯在亞太地區的戰略地位將更爲有利。（三）俄羅斯雖然只承認中共是中國唯一合法的政府，並與中共發展正式的外交關係，但是俄羅斯與台灣間的經貿、文化與科技等方面的合作方式，在不會演變成官方關係的情況下，仍有極大的發展空間。（四）對於亞太各國而言，俄、中（共）關係的完全正常化，正意味著今後雙方不會再在冷戰較勁的局面下對該一地區國家造成疑慮不安；相反地，俄羅斯也希望她們同中共一樣，能與俄國開始建立起真正而長久的友好合作關係。

## 二、烏克蘭

一九九一年十二月初，烏克蘭就獨立問題曾舉行全民公決，結果有百分之九十的選民支持獨立。對此，中共「外交部發言人」吳建民表示了中共的立場：<sup>25</sup>

註<sup>22</sup> 人民日報，一九九二年十一月廿六日，頁一。

註<sup>23</sup> 大公報（香港），一九九二年十一月廿七日，頁三。

註<sup>24</sup> 聯合報，民國八十一年十二月十八日，頁十。

註<sup>25</sup> Daily Report: Soviet Union, FBIS, Dec. 4, 1991, p. 64.

一、不干涉別國的內政；

二、尊重烏克蘭人民的選擇，並希望烏、中（共）人民能本著傳統友誼繼續發展友好關係；

三、烏克蘭政府能履行蘇、中（共）「聯合公報」中的條款。

同月廿六日，中共「政府代表團」在駐俄「大使」王蓋卿的陪同下先行訪問了烏克蘭。中共「代表團」官員除了再次表明不干涉他國內政與尊重烏克蘭人民選擇的立場之外，也表達了希望「雙方關係不應受到意識形態與社會制度的影響」。②⑤而烏國第一副外長馬卡列維奇（Mikola Makarevich）則表示，烏克蘭會尊重中共對「台灣問題」之原則立場，以及同意在「和平共處五原則」基礎上保持與發展各種友好合作關係。翌日，中共宣布承認烏克蘭的獨立。

一九九二年年初，烏克蘭外長茲連科（A. M. Zlenko）與王蓋卿再行會談時，表達了對建交的意願，於是，由馬卡列維奇與王蓋卿簽署了「建交公報」與建立大使級外交關係。②⑦基本上，烏國的對外政策在於保障其人民的和平與創造性勞動，她除了主張和所有國家保持友好與合作關係外，還要致力於成為無核國與中立國，同時，也將設法儘快銷毀其境內所有的核武器。②⑧當茲連科與錢其琛在聯合國會晤時，茲氏表示，烏國雖是歐洲的一個重要國家，但與中共發展友好合作的關係却是該國在對外政策上要優先考慮的一個問題。②⑨

十月下旬，烏克蘭總統克拉夫丘克（Leonid M. Kravchuk）在訪問北平前曾指出，烏、中（共）建交之後，會在政治、經貿、科技與文化方面加強合作，其中，在科技方面、軍轉民工業、人才的交流與培養、貿易、農業、消費品生產，以及建立中小企業等項目上可以先行合作。③⑩不過，中共則希望先從經貿上著手。月底，雙方簽署了「聯合公報」，以及包括外交、經貿、貸款、航空運輸、投資、司法、文化與醫藥衛生等方面的十項文件。③⑪

### 三、白俄羅斯與摩爾多瓦

一九九一年秋，白俄羅斯外長克拉夫謙科（Petr K. Kravchenko）曾在第四十六屆聯合國大會中報告該國的對外政策

註②⑥ 人民日報，一九九一年十二月廿八日，頁六。

註②⑦ 人民日報，一九九二年元月五日，頁一。

註②⑧ 人民日報，一九九二年元月廿二日，頁六。

註②⑨ 人民日報（海外版），一九九二年九月廿三日，頁一。

註③⑩ 人民日報，一九九二年十月廿八日，頁六。

註③⑪ 人民日報，一九九二年十一月一日，頁六。

，其中較重要者包括：爭取更多國家的承認與建立更多政府間關係；以及使白俄羅斯成爲無核區與中立國等。<sup>32</sup>十二月下旬，中共「政府代表團」在王蓋卿陪同下抵達明斯克，克拉夫謙科與王蓋卿晤談有關建交之事。隨後，白俄羅斯最高蘇維埃主席舒什克維奇(Stanislav S. Shushkevich)指出，該國願與中共擴大經貿合作，但是會以科技密集型產品爲重點。<sup>33</sup>

一九九二年年初，白俄羅斯部長會議主席克比奇(V. F. Kebich)在北平訪問時，又觸及建交、經貿合作、科技交流等話題，而後，簽署了若干經貿協議。元月廿日，雙方在談判建交細節時，中共原希望白國與中華民國不能有任何政治關係，可是白俄羅斯却認爲，在承認一個中國不可分割之外，能在「公報」中有較靈活的措辭，以便她同中華民國保持經貿方面的聯繫，<sup>34</sup>結果，克拉夫謙科與田曾佩簽署的是一份「建交協議」，而雙方所建立的則是大使級關係。<sup>35</sup>當年五月，中共「大使」王行達到任時，舒什克維奇再次表示了希望與中共發展各方面關係的意願。

摩爾多瓦於一九九一年八月廿七日宣布獨立，四個月後，中共「外長」錢其琛致電摩國外長齊烏(Nikolae A. Tsyu)，承認其獨立。

一九九二年元月底，摩國第一副總理孔德拉特(Ion Chebuk Kondrat)與中共駐俄「大使」王蓋卿簽署「建交聯合公報」與建立雙方的大使級關係。<sup>36</sup>五月初，摩爾多瓦國會主席墨薩努(Alexandru Mosanu)會晤了向摩國呈遞到任國書的中共駐羅馬尼亞「大使」兼駐摩爾多瓦「大使」李鳳林。<sup>37</sup>

十一月上旬，摩爾多瓦總統涅古爾(Mircea I. Snegur)在北平訪問時，對中共在亞洲國家中首先承認其獨立、建立大使館，以及協助恢復與發展該國的經濟等，認爲是重視同摩爾多瓦關係的發展，<sup>38</sup>所以，他希望能加強雙邊合作。此外，他與楊尚昆共同簽署了「聯合公報」。

#### 四、外高加索國家

在外高加索地區的三國中，只有亞美尼亞與亞塞拜疆加入了「獨立國協」。亞美尼亞於一九九一年九月廿三日宣布獨立

註<sup>32</sup> *Izvestiya*, Oct. 26, 1991, p. 5.

註<sup>33</sup> 人民日報，一九九二年元月三日，頁六。

註<sup>34</sup> *Daily Report: Central Eurasia*, FBIS, Jan. 21, 1992, pp. 81~82.

註<sup>35</sup> 人民日報，一九九二年元月廿一日，頁一。

註<sup>36</sup> 人民日報，一九九二年元月卅一日，頁一。

註<sup>37</sup> *Daily Report: Central Eurasia*, FBIS, May 14, 1992, p. 51.

註<sup>38</sup> 人民日報，一九九二年十一月七日，頁一。



，中共於十二月廿七日宣布承認該國的獨立。

一九九二年四月六日，亞美尼亞外長歐凡尼相 (Rafii Hovannisyan) 與王蓋卿在葉里溫 (Yerevan) 簽署了「建交公報」與建立雙方的大使級關係。<sup>③⑨</sup>年中，亞國副總統兼總理阿魯秋尼揚 (Gagik Arutyunyan) 由副外長納瓦沙德揚 (Arman Navasardyan) 陪同赴北平訪問。納氏在行前曾表示，亞美尼亞在獨立後，即把和中共建立關係列為優先順序；他並指出，阿魯秋尼揚的北平之行有二項理由：一是政治方面的，政治性的協議不僅可以使雙方展開政治對話，也有助於亞國達成國家利益與政策目標；其二是經濟性的，中共能在解決亞美尼亞的社會經濟問題上扮演一個重要的角色。<sup>④⑩</sup>隨後，雙方簽署了「聯合公報」與五項合作協議。而且，歐凡尼相也對遞交到任國書的中共「臨時代辦」張庭延表示，亞、中（共）均已同意促進彼此各方面的合作。<sup>④⑪</sup>

至於亞塞拜疆，外長薩迪霍夫 (Musa G. Sadykhov) 於一九九二年四月二日在巴庫 (Baku) 與王蓋卿簽署「建交聯合公報」，雙方並建立大使級關係。<sup>④⑫</sup>薩氏認為，今後雙邊的友好合作關係將進入一個嶄新的階段。而阿國代總統馬梅多夫 (Yakub Mamedov) 在會晤王蓋卿時，亦表明了與中共友好的意願。<sup>④⑬</sup>

## 五、中央亞細亞國家

中亞地區的哈薩克於一九九二年元月三日與中共建立大使級關係，並簽署「建交聯合公報」。二月下旬，哈國總理捷列先科 (Sergei Tereshchenko) 應邀訪問北平時指出，哈薩克正申請加入聯合國，希望能得到中共的支持。同時，捷氏強調了與中共的經貿關係；以及他此行的目的，即在於與中共建立政治、經濟與科技等關係。<sup>④⑭</sup>他並宣稱，哈國與新疆維吾爾自治區的聯繫極為密切。接著，捷列先科與李鵬簽署了政府間「聯合公報」與八項文件。捷氏認為，哈、中（共）的合作關係尚在起步階段，但納札爾巴耶夫 (N.A. Nazarbaev) 總統一九九一年七月的北平之行與他本人的這次訪問，均有助於雙方關係的儘快發展。<sup>④⑮</sup>

註③⑨ *Daily Report: Central Eurasia*, FBIS, Apr. 7, 1992, p. 41.

註④⑩ *Ibid.*, July 2, 1992, p. 27.

註④⑪ *Ibid.*, July 23, 1992, p. 59.

註④⑫ 人民日報，一九九二年四月四日，頁六。

註④⑬ *Daily Report: Central Eurasia*, FBIS, Apr. 8, 1992, p. 63.

註④⑭ 人民日報，一九九二年二月廿六日，頁一。

註④⑮ 人民日報，一九九二年二月廿七日，頁一。

五月初，納札爾巴耶夫接受了中共駐哈「大使」張德廣的到任國書，張德廣向納氏保證，中共會積極促進與鞏固雙邊關係，並成爲其友好而可靠的鄰居。<sup>④6</sup>

另一方面，哈國外長蘇列依麥諾夫 (Tolovtay S. Suleymenov) 則向錢其琛說明了哈薩克對維護亞洲安全與穩定的主張。<sup>④7</sup>八月間，二人曾共同簽署了有關領事、經貿、開闢邊境口岸等七項協議，以及關於鼓勵與相互保護投資與過境鐵路的協定。同時，也談及利用邊境河流水資源與交通的合作問題。<sup>④8</sup>十一月下旬，錢其琛應蘇列依麥諾夫之邀，抵哈薩克訪問。納札爾巴耶夫總統在接見錢其琛時，又再提出建立亞洲信任措施的問題，對此提議，錢其琛未置可否，只表示保持亞洲的穩定與發展具有重要的意義。<sup>④9</sup>

吉爾吉斯於一九九一年八月卅一日宣布獨立後，即積極開展其全方位外交關係，以爭取多方的經濟援助，紓解該國燃料與工業設備短缺之困。同時，吉國已將市場經濟作爲其經濟戰略的最後目標，但目前亦仍屬起步階段。<sup>⑤0</sup>中共是在十二月廿七日宣布承認吉國獨立後，即派「政府代表團」於一九九二年元月六日抵達比什凱克 (Bishkek)，吉國外長依馬納利耶夫 (Muratabek Imanaliev) 與田曾佩則簽署了「建交聯合公報」。<sup>⑤1</sup>

四月中，吉爾吉斯總統阿卡耶夫 (Askar Akayev) 曾在訪問德國後表示，中共將成爲吉爾吉斯的另一個合作伙伴。而他本人則會在五月訪問北平時與中共簽訂合作協定，進一步推動雙邊合作關係的發展。<sup>⑤2</sup>五月，吉國總統辦公室國際部主任馬克耶夫 (Erkin Makeyev) 宣稱，阿卡耶夫總統希望與中共發展睦鄰關係。<sup>⑤3</sup>同時，中共駐吉國「大使館」亦正式開館。

五月十二日，阿卡耶夫與吉國總理契吉雪夫 (Tursunbek Chigishev) 正式訪問北平，阿卡耶夫指出，當吉國無法選擇自己的鄰居時，就必須優先與周圍鄰國維持友好關係，而吉、中（共）雙方在「絲路」上已有二千年的傳統友誼，今後，吉國也會對中共的文化、貨物與技術實行開放政策。他說，此行之目的，即在於把雙方關係推向新高點。<sup>⑤4</sup>他並認爲，中共是

註④6 Daily Report: Central Eurasia, FBIS, May 5, 1992, p. 52.

註④7 人民日報，一九九二年八月九日，頁二。

註④8 人民日報，一九九二年八月十一日，頁二。

註④9 人民日報，一九九二年十一月廿五日，頁六。

註⑤0 人民日報，一九九二年五月十六日，頁六。

註⑤1 人民日報，一九九二年元月八日，頁七。

註⑤2 莫斯科電台，華語廣播，一九九二年四月十三日。

註⑤3 Daily Report: Central Eurasia, FBIS, May 7, 1992, p. 52.

註⑤4 Ibid., May 14, 1992, p. 53.

使中亞地區安全穩定的重要因素。阿氏的說法與哈薩克的納札爾巴耶夫總統的看法是一致的：中亞國家在心理上對中共懷有疑懼；因為中共的意識形態、政治的穩定，以及軍事的擴張程度，都會對這些國家造成潛在或明顯的威脅。阿卡耶夫在「聯合公報」中亦提及，雙邊觀點的某些差異與不同做法是自然的，但並不妨礙關係的正常發展。<sup>55</sup> 秋初，契吉雪夫到新疆訪問三天，並與中共「國務院外事辦公室主任」李懷遠就擴大雙方若干合作項目進行了討論。十一月廿日下午，阿卡耶夫總統接見錢其琛時說，目前雙方關係正朝有利方向快速發展，吉國將會認真履行彼此達成的協議。此外，他對中共的睦鄰友好、不干涉他國內政之政策表示滿意。

一九九二年元月四日，塔吉克副外長拉赫馬圖拉耶夫與田曾佩在杜尚別（Dushanbe）曾簽署「建交公報」與建立大使級關係。塔國前總統納比耶夫（Rakhmon Nabiyev）也接見了中共「政府代表團」一行人員。<sup>56</sup>

五月起，當納比耶夫有鑑於國內局勢惡化，宣布首都實施緊急狀態與宵禁後，中共對塔吉克的流血衝突表示關注，並希望該國各方能以談判來解決問題，使其內部局勢儘早恢復穩定。因為，中共很擔心塔國的動盪不安會影響到中共邊境信奉回教民族的地區。<sup>57</sup> 八月下旬，中共任命郝照明為駐塔吉克「大使」。

土庫曼外長庫利耶夫（Avdy Kuliyev）於今年元月六日在阿什哈巴德（Ashkhabad）與田曾佩簽署「建交公報」與建立大使級關係。中共「政府代表團」自一九九一年十二月廿六日出訪「獨立國協」，至土庫曼已是最後一站，元月七日，結束了該「代表團」八國訪問行程。<sup>58</sup>

一九九二年八月下旬，土國總統尼亞佐夫（Saparmurad A. Niyazov）在接受中共「大使」程振聲到任國書後不久，於十一月中、下旬訪問北平。行前他曾表示，這次訪問是擴大土、中（共）雙邊合作的第一步。他希望能簽署雙邊經貿協定。他強調，土庫曼的對外政策是奉行積極中立的政策，願與任何國家發展互利合作關係。<sup>59</sup> 爾後，尼亞佐夫與楊尚昆簽署了土、中（共）「聯合公報」，而雙方官員亦簽署另外八項協定。

烏茲別克於一九九二年元月二日，首先與中共建立大使級關係，烏國政府代表馬赫穆托娃（S. H. Makhmudova）與田曾佩簽署「建交聯合公報」，烏茲別克總統卡里莫夫（Islam A. Karimov）在接見中共「政府代表團」時表示，目前雙方

註<sup>55</sup> 人民日報，一九九二年五月十七日，頁四。

註<sup>56</sup> 人民日報，一九九二年元月七日，頁六。

註<sup>57</sup> 大公報（香港），一九九二年五月八日，頁三。

註<sup>58</sup> 同註<sup>57</sup>。

註<sup>59</sup> 人民日報（海外版），一九九二年十一月十九日，頁六。

已具有良好關係的基礎，他期望能與中共領導人會晤。<sup>60</sup>

三月中旬，卡里莫夫率團訪問北平，他指出，此行在於開展平等合作的新頁。<sup>61</sup>由於卡氏是「獨立國協」中首位訪問北平的領袖；因此，中共認為意義重大。又因為烏茲別克拒絕任何宗教與政治的極端主義，所以，也準備與他國發展不受政治與宗教方面教條約束的關係。<sup>62</sup>卡里莫夫與楊尚昆簽署了「聯合公報」與十四項文件，以鼓勵發展彼此各方面的互利合作。

十月間，烏國外長阿布拉扎科夫 (Ubaidulla Abdurazakov)、最高蘇維埃主席尤爾達舍夫 (S. Yuldashev)、總理穆塔洛夫 (A. Mutalov) 與塔什干市市長均參加了中共「大使館」的開館儀式，阿布拉扎科夫表示，烏、中(共)在主要的國際問題上有相同或相似的觀點，同時，中共的經改很值得烏茲別克作為借鑒。而尤爾達舍夫則認為，烏國對中共的政策在於發展雙方歷史悠久的傳統友誼與平等互利的合作關係，及恢復「絲路」，並賦予其新的意義。<sup>63</sup>

十一月十八日，錢其琛開始中亞之行，首站即赴烏茲別克。卡里莫夫總統在接見錢其琛時說，他希望烏、中(共)雙方能進一步落實今年三月所簽署之各項協議，尤其是發展經濟關係。尤爾達舍夫則表示，烏、中(共)交往中沒有任何障礙，今後要發展各方面的合作，並以新的內容來充實與拓寬古老的「絲路」。<sup>64</sup>

註60 人民日報，一九九二年元月四日，頁六。

註61 Daily Report: Central Eurasia, FBIS, Mar. 18, 1992, pp. 69-70.

註62 莫斯科電台，華語廣播，一九九二年三月十三日。

註63 人民日報，一九九二年十月十九日，頁六。

註64 人民日報(海外版)，一九九二年十一月廿日，頁六。

附表：

國名	首都	面積(Km <sup>2</sup> )	人口 (至1991.1)	與中共建交 時間	與中共建交 地點	與中共建交 文件	中共派駐 大使
俄羅斯	莫斯科	1707,5400	1,4800,0000	1991.12.27	莫斯科		王蓋卿
烏克蘭	基輔	60,3700	5194,4000	1992. 1. 4	基輔	建交公報	張震
白俄羅斯	明斯克	20,7600	1026,0000	1992. 1.20	北平	建交協議	王行達
摩爾多瓦	基希納夫	3,7700	436,7000	1992. 1.30	莫斯科	建交公報	李鳳林 (兼任)
亞美尼亞	葉里溫	2,9800	337,6000	1992. 4. 6	葉里溫	建交公報	張庭延
亞塞拜疆	巴庫	8,6600	713,7000	1992. 4. 2	巴庫	建交公報	
哈薩克	阿拉木圖	271,7300	1679,3000	1992. 1. 3	阿拉木圖	建交公報	張德廣
吉爾吉斯	比什凱克	9,8500	422,2000	1992. 1. 5	比什凱克	建交公報	潘贊林
塔吉克	杜尚別	14,3100	535,8000	1992. 1. 4	杜尚別	建交公報	郝照明
土庫曼	阿什哈巴德	48,8100	362,2100	1992. 1. 6	阿什哈巴德	建交公報	程振聲
烏茲別克	塔什干	44,7400	2070,8000	1992. 1. 2	塔什干	建交公報	關恆廣

(1992.11.製)

## 肆、「獨立國協」國家與中共建交文件內容的比較

「獨立國協」的十一個成員國中，除了俄羅斯聯邦未與中共簽署任何建交文件，以及白俄羅斯與中共所簽署的是「建交協議」之外，其餘九國與中共簽署的「建交聯合公報」在內容上皆包含以下四項共同點：

一、彼此政府都同意在「相互尊重主權與領土完整、互不侵犯、互不干涉內政、平等互利、和平共處之原則基礎上，發展友好合作關係」；

二、九國政府皆「承認中共關於維護中國領土完整的立場」，或是「承認台灣是中國領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並且「只同作為中國唯一合法政府的中國（共）政府建立和保持關係」，以及「確認不和台灣建立任何形式的官方關係」；

三、中共皆支持九國政府對「維護民族獨立、發展經濟所做的努力」；

四、彼此都同意「在平等互利的基礎上，根據國際慣例或公認的國際法準則，互相為對方在其全權代表履行職務方面提供一切必要的協助」。

其實，以上各項內容也見於白俄羅斯與中共所簽署的「建交協議」中。至於在這些建交文件中所顯示的其他不同之處則有：

一、對於烏茲別克，中共在「公報」中表示「支持烏茲別克加入聯合國和其他國際組織」，以及「決定在兩邊首都開設大使館」；<sup>65</sup>

二、對於烏克蘭，中共表示會「尊重烏克蘭的領土完整」；<sup>66</sup>

三、對於塔吉克，雙方的「公報」上列入了「促進和加深兩國之間的政治、經貿、科技和文化的往來」，以及「主張通過和平談判解決國際問題和地區衝突」；<sup>67</sup>

四、對於土庫曼，中共就有關台灣這部分，在文字上是以「雙方重申，……，台灣是『中華人民共和國』領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來強調；<sup>68</sup>

註65 同註60，頁一。

註66 同註27。

註67 人民日報，一九九二年元月六日，頁一。

註68 同註51，頁一。

五、對於白俄羅斯，雙方在「協議」中列入了：

(一)雙方同意，一九六一年四月十八日維也納公約關於外交關係的規定將適用中共與白俄羅斯之間的外交關係，一九六三年四月廿日維也納公約關於領事關係的規定將適用於中共與白俄羅斯之間的領事關係；

(二)中共堅決反對旨在製造「兩個中國」、「一中一台」、「一國兩府」或「台灣獨立」的任何企圖與行動，而白俄羅斯表示支持中共的這一立場；

(三)雙方「自本協議生效之日起建立大使級外交關係」，以及「本協議一經簽訂即開始生效」；<sup>69</sup>

六、對於摩爾多瓦，中共表示「支持摩爾多瓦成爲國際社會享有完全權利的成員所做的努力」。<sup>70</sup>此外，在關於簽署文件所使用的文字方面，白俄羅斯使用了俄文，以及摩爾多瓦使用了羅馬尼亞文，也同時增添了些許的互異性。

總之，在這些「獨立國協」各成員國與中共建立關係時：(一)中共始終堅持「和平共處五原則」的立場；(二)只要不損及中共與第三國間的關係時，對於這些成員國所提出的要求，或想列入文件上的條文，中共均予以同意；(三)對於台灣的地位，以及台灣在國際社會中的合法自主性，中共未曾鬆口或鬆手；相反地，只有在對方承認中共政權的唯一合法代表性時她才會簽署建交文件。

## 伍、結 論

一九九一年八月，蘇聯發生流產政變後，中共雖說「蘇聯內部事務應由蘇聯人民自己處理」，以及「中(共)、蘇睦鄰友好關係將繼續得到發展」，但其「國家副主席」王震却宣稱，「黨的高級幹部在紛紜複雜的鬥爭中要用馬列主義和毛澤東思想來保持清醒的頭腦，永不迷失方向」。對此「講話」，一般認爲，這是蘇、中(共)雙方在意識形態上最大的差異，也是中共所要堅持不輟的思想鬥爭。

由於葉爾欽的突出與激進，中共若干領導人物將他視爲「最危險的人物」。因爲他們認爲，葉氏是個「瓦解共產主義體制與引進資本主義到蘇聯」的「主要角色」。尤其當葉爾欽率衆「平定」政變與宣布共黨爲非法之後，中共對他的反感與日俱增。同時，中共分析家們亦認定，葉氏對於中共的黨與領導階層「極有敵意」。原來，葉爾欽曾公開地強烈抨擊過中共領

註69 同註35。  
註70 同註35。

airiti

導階層對於一九八九年六月「天安門事件」的手段。因此，在「八月政變」前，中共雖強烈反對戈巴契夫的改革，但仍支持他。一九九一年六月，中共中止了「總書記」江澤民對葉爾欽的邀請，反而讓葉氏的政敵波洛茲柯夫（Ivan Polozkov）去了北平。

一九九一年十二月，隨著蘇聯局勢的變化，中共對其發展已超乎尋常的「關心」，並還增派軍隊到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去，以防止分離主義分子製造獨立運動。事實上，中共「總理」李鵬早在九月就曾表示，「蘇聯與東歐國家的變化對中國有一定的影響」。此後，中共一方面由「外交部發言人」段津表示，希望蘇聯國內有關各方能通過協商，儘快使局勢穩定下來，另一方面也同時準備要和蘇聯的各個共和國建立關係；因此，在戈巴契夫剛宣布辭去蘇聯總統職務後不久，中共不但立即派出「政府代表團」走訪八個「獨立國協」國家，並且還迅速地正式宣布承認俄羅斯政府與其他前蘇聯十一個共和國的獨立。

在一年的時間裏，這些「獨立國協」成員國已顯示了一個共同的特徵，那就是經濟體質衰弱不堪。因此，大如俄羅斯，小至亞美尼亞，在和中共所建立的關係上，無一不以經貿關係作為彼等對外政策上的優先考慮。尤其當眼見中共的經改成效與繁多的民生商品時，這些國家遂很自然的要以「友好、睦鄰、合作、互利、互惠」來作為發展關係的共同目的。因此，只要求彼此政經關係穩定，意識形態與人權問題就已不足掛齒。

我們若以最近葉爾欽總統對錢其琛所言：「彼此關係不應回到過去的疏離狀態」，以及「加強與中共的關係是俄羅斯外交的重要課題」來看，實也不難想像，不僅僅是俄羅斯，甚至是其他「獨立國協」成員國，也都會積極地與中共「展開新的交流」。雖然目前雙邊的關係尚在起步，並仍有許多工作正待進行，但當這些關係與日俱增時，雙方合作的潛力將會令人十分矚目。